

河南省政府采购货物公开招标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河南大学

项目名称：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389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特别提示

1、投标人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投标人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办理 CA 数字证书

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响应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www.hnn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进行签章；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评审资料、其他内容”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左侧栏目中的“其他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招标公告	05
第一卷	08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09
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23
第二卷	47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48
第四章 合同文本	54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71
第六章 评分标准	78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07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389
- 2、项目名称：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800000.00 元，最高限价：58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2)20230574-1	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包 1	950000.00	950000.00
2	豫政采(2)20230574-2	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包 2	900000.00	900000.00
3	豫政采(2)20230574-3	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包 3	1000000.00	1000000.00
4	豫政采(2)20230574-4	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包 4	900000.00	900000.00
5	豫政采(2)20230574-5	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包 5	850000.00	850000.00
6	豫政采(2)20230574-6	河南大学 2023 年港台图书购置项目包 6	600000.00	600000.00
7	豫政采(2)20230574-7	河南大学 2023 年外文原版图书购置项目包 7	600000.00	600000.00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包 1：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基藏书库 (1) 1 批；包 2：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流通书库 (1) 1 批；包 3：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基藏书库 (2) 1 批；包 4：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流通书库 (2) 1 批；包 5：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综合书库 1 批；包 6：采购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港台图书；包 7：采购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版的外文原版图书。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1 年。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保期：不少于 1 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3 包1、包2、包3、包4、包5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包6、包7 供应商除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外，还需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年06月15日至2023年06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07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eggzy.net>）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07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2，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信息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如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没有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

7.2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支持创新、绿色发展、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一楼

联系人：蒋老师

联系方式：0371-221964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

联系人：王灵云

联系方式：0371-6639865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宝丰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

发布人：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06 月 14 日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河南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3. 合格投标人

见第三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2.4. 中标人：采购人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供应商。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招标公告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第二卷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分标准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内容，特别是采购项目的商务条件、采购需求、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投标报价要求、评标方法、评标标准以及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3. 照抄或复印招标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4.4. 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第二卷为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也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不足7个工作日的必须在投标截止3个日历日前）书面提出（所提交的材料应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质疑内容和质疑依据并加盖单位公章），逾期不予接受。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部分：

1. 投标函
2. 投标人身份证明
3. 资格审查资料
 - 3.1 营业执照
 - 3.2 财务状况报告
 -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 3.8 信用查询截图
 - 3.9 经营许可证。
4. 投标承诺函
5. 业绩证明材料
6. 售后服务承诺书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 政策功能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11. 开标一览表
12. 技术规格偏差表
13. 商务条款偏差表
14. 其它

10. 投标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技术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偏差表，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参考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格式填写《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必须按折扣报价（例如：投标报价折扣为 65%，即 6.5 折，实际价格为该书原价的 65%。）。

11.2 投标总价包含所投产品本身价、税、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图书采购、分编、加工、典藏、送书到各个书库等费用，加工材料（书标、EMID 标签、条形码、胶带等）费用，装（卸）车费用，运输费用及相关伴随服务等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投标人对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

定

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

响

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报价不能保证一定中标。

12.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参考第二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履行能力。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13.2.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3.3. 投标人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招标文件中所简述的货物品质、基本性能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5. 投标承诺

投标人提供投标承诺函。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投标文件以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7.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7.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进行签章；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评审资料、其他内容”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17.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左侧栏目中的“其他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

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17.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17.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7.8.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电子交易平台内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投标人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力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提交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该投标人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五. 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使用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远程开标、远程解密、远程答疑。

22.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投标人因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投标人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

22.3. 投标人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3. 评标工作

23.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依据评标方法的规定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

23.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含 5 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含 7 人）单数。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远程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投标文件初审。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废标审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是否有导致废标的情形。

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5.6 投标报价超出了项目预算或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25.7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资格，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

25.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5.9 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款，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函应有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

（2）通过资格审查。

（3）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提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不能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

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不能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出现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 提交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5) 提交投标承诺函。
- (6)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7)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8) 服务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9)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项目预算；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 (10)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包报价唯一，没有提供选择性报价。
- (11) 投标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2) 投标报价合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
- (13)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6. 评标方法和投标的评价

26.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6.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26.3. 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的依据。

26.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4%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6.5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6.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6.7 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6.8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26.9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创新产品，支持绿色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26.10 招标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CCC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6.11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6.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27. 评标价的确定

根据第 25、26 条计算出的评标价为最终评标价。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8.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 33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价最低或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技术参数及要求”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

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增减范围： $\leq 10\%$ 。

31. 评标结果的公示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32.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4. 中标通知书

34.1. 中标结果公告发出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4.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5. 签订合同

35.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5.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 的违约金。

35.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5.1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该中标人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36. 合同备案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将合同原件一份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37. 履约保证金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

履约保证金金额：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供应商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0000.00 元（叁万元）；包 6、包 7 供应商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 元（贰万元）。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电汇。

38. 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35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最低评标价或综合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39.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豫财办〔2020〕33 号）规定，供应商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方式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温馨提示：投标人开具发票需填写下表并加盖公章

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户		
开票金额：		经办人及电话：
备注（填写项目编号）		

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投标文件

采购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投标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投标人身份证明	页码
3. 资格审查资料	页码
3.1 营业执照	页码
3.2 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页码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3.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页码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页码
3.8 信用查询截图	页码
3.9 经营许可证	页码
4. 投标承诺函	页码
5. 售后服务承诺书	页码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码
7.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页码
8. 政策功能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页码
9. 开标一览表	页码
10.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页码
11.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页码
12. 其它	页码

1. 投标函

致：（河南大学、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签字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开标一览表
- 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3) 货物规格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偏差表
- 5) 商务条款偏差表
-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7) 售后服务承诺书
- 8) 资格证明文件
- 9) 投标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包_____的图书供应及服务，投标报价综合折扣为_____%。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投标有效期为_____。
- 5)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2. 投标人身份证明

如果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提供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提供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3.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的响应内容应当同时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资格审查资料”栏目中，以便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缺项导致废标，后果自负。）

3.1 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投标人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提供税款所属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3.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3.6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截图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8 信用查询截图

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3.9 经营许可证

包 1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包 2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包 3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包 4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包 5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包 6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包 7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4. 投标承诺函

致：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投标。

3.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因追索招标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5.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 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 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政策功能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9.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总报价（折扣率）	_____ %
交货期	按采购人要求
质量保证期	
服务期	_____ 年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

- 1、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 2、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 3、投标折扣=实洋 / 码洋×100%

例如投标人投标折扣为 65%，即 6.5 折，表示码洋为 100 元人民币的书投标人愿意以 65 元的价格出售，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投标总报价格式为：**%，例如折扣为 6.5 折投标总报价需要填写为：65%。（在交易中心系统中折扣报价填写 0.65 即可）

4、投标总价包含所投产品本身价、税、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图书采购、分编、加工、典藏、送书到各个书库等费用，加工材料（书标、EMID 标签、条形码、胶带等）费用，装（卸）车费用，运输费用及相关伴随服务等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10.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注明：1. 投标人要如实填写本表。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11.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说明
1	投标有效期		
2	质保期		
3	服务期		
4		
5			
.....			

注明：1. 投标人要如实填写本表。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12. 其它

第二卷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分标准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招标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项目
2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389
3	<p>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一楼 联系人：蒋老师 联系方式：0371-22196418</p> <p>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 联系人：王灵云 联系方式：0371-66398656</p> <p>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宝丰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p>
4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p>★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p> <p>★9. 包1、包2、包3、包4、包5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包6、包7 供应商除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外，还需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p>
5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投标报价和货币	
6	<p>投标报价为：</p> <p>货物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图书采购、辅助材料费及相关费用）。</p> <p>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等。</p>
7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p> <p>开户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汇城支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与城东路交叉口路北）</p> <p>账户：254601819870</p> <p>电汇备注：“豫财招标采购-2023-389/包号招标代理服务费”</p>
8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投标文件的编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卷“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编制。	
9	<p>资格证明文件：（各潜在投标人务必将下列资格要求的响应内容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资格审查资料”栏目中，以便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缺项导致废标，后果自负）：</p> <p>★1. 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p> <p>★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p> <p>★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p> <p>★8. 信用查询截图。</p> <p>★9. 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供应商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包 6、包 7 供应商除具有国家或省级新闻出版管理机构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外，还需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p> <p>其他证明文件：</p> <p>★1. 投标人身份证明。</p> <p>★2.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承诺函。</p> <p>3. 售后服务承诺书。</p> <p>4. 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中的附件和附表。</p> <p>5. 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相对应的证明文件。</p>
10	<p>业绩要求：</p>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单位已履行的同类设备合同业绩完整扫描件。（详见评分标准）</p>
11	<p>投标人需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书。</p>
12	<p>★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p>

13	★质保期：不少于1年
14	★交货期：按采购人要求。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服务期：1年。
15	总预算金额：5800000.00元，最高限价：5800000.00元。 包1预算：950000.00元，最高限价：950000.00元； 包2预算：900000.00元，最高限价：900000.00元； 包3预算：1000000.00元，最高限价：1000000.00元； 包4预算：900000.00元，最高限价：900000.00元； 包5预算：850000.00元，最高限价：850000.00元； 包6预算：600000.00元，最高限价：600000.00元； 包7预算：600000.00元，最高限价：600000.00元。
16	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格式，在交易中心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07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18	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07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2，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评 标	
19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人数5人，其中评审专家4人，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分细则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对初步审查合

	<p>格的投标进行各方面的综合评审。每个评委独立评分，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评分保留小数点后 2 位。</p> <p>二、评标原则：</p> <p>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p> <p>2. 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p> <p>三、定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顺序，确定一名中标候选人。投标人可以选择 1 个或多个包段进行投标，但每个投标人只能中标其中 1 个包段。如果一个投标人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包段中评审得分均为最高，则按照标包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在其他评审得分最高的包段中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其他的投标人依据评分高低依次递补（投标人若最后得分相同，则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较低者为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相同，则按照技术标得分高的为中标候选人，若技术标得分也相同，则按照综合标得分高的为中标候选人。</p> <p>四、评分细则（附后）。</p> <p>五、招标文件中资格性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前已加“★”号，加“★”条款属于必须满足项，加“★”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p>
20	资格后审条件及方式：适用
授 予 合 同	
21	<p>履约保证金</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p> <p>履约保证金金额：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供应商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0000.00 元（叁万元）；包 6、包 7 供应商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 元（贰万元）。</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电汇。</p>
22	付款方式：乙方加工完毕的图书经甲方验收合格入库后，甲方按中标折扣结算，分批次全额付款。

(6) 甲方除向乙方报送正常的批量书目订单外, 有权向乙方报送根据广大读者的意见而收集到的零采书目,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拒收, 要与批量书目订单一样积极组织货源, 零采书目订单必须按照甲方的时间要求到货, 保证到货速度和到货率。

(7) 凡是甲方所订图书, 到货后甲方一般不得拒收, 如遇不合乎甲方要求的图书和复本书甲方有权拒收。其他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8) 图书到货经过查重、验收、编目、加工、典藏、送书入库无误后, 甲方应按批次及时向乙方支付书款。终止本协议时, 除已经结清的图书款项外, 对于已经预订但未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到货的图书, 甲方有权选择不接收。

(9) 未经乙方同意, 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乙方提供的 MARC 数据, 不得用这些书目数据进行商业活动。

(10)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随时派人到甲方指定的场所进行图书加工。

(11) 图书验收合格入库后,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支付书款。

2. 乙方权责

(1)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各种采访书目信息, 并定期向甲方提供有关出版信息、出版动态和图书展览信息, 向甲方积极推荐学术价值高、品味性强并能充分满足甲方教学、科研需要的专题图书。乙方须通过正规渠道, 高效、准确地提供图书, 保证提供的图书全部为正版图书。甲方现采图书的原始数据由乙方导出后完整的交给甲方, 不经甲方允许不得私自添加、删减数据。甲方提供的书目订单, 全部书单由乙方进行查重后订购。

(2) 对甲方所报送的订单, 乙方应全面、快速地组织货源, 保证订单的图书到货率在 90%以上, 现采到货率 95%以上。乙方必须保证在接收订单之日起两个月内把加工好的书送达指定书库, 并统计到货率, 把到货清单和没有配到的图书清单的电子版发送给甲方, 保证现采图书到货率达 95%以上、订单图书到货率达 90%以上, 否则甲方可以要求无条件退货并处罚款, 由此带来的采购风险由该乙方承担。

(3) 乙方要把到货清单的电子清单及时发给甲方, 报账之前统计该批次到货率和未到图书清单盖章后发给甲方。

(4) 乙方在向出版社报送书目之前，应免费向甲方提供所采购图书的采访数据（MARC 格式或 Excel 格式），乙方汇总甲方所提供的采访信息后及时报送到出版社。提供的书目模板为：

ISBN	题名	著者	出版时间	出版单位	定价	数量	分类号	内容简介	读者对象	其他
------	----	----	------	------	----	----	-----	------	------	----

(5) 乙方应对甲方实行全方位的服务，如送货上门、残缺调换等。对甲方所订购的图书，送到甲方所指定的地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退货。

(6) 乙方要严格依照甲方所提供的书目订单组织货源，如确有好书而且甲方没有征订时，乙方应事先征得甲方的许可方可组织货源。

(7) 如果有全国性大型图书展销会、全国大型的图书批销中心举办的展销会等，乙方要及时通知甲方，并带领甲方人员到会参加采选活动（合同期内不少于两次外出采选活动）。如遇不可抗拒因素等特殊情况下，乙方需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新出版的图书目录及时提供给甲方，同时邀请甲方参加全国性的网上图书云采选订购会等，并提供书单整理、查重等服务。

(8) 新书进馆应按批提供进书清单（注明种、册、价格及总金额，一包一清单），按甲方要求打包，贴上标签（注明批次、件数、包号等），送书到指定地点。同种图书必须同批到馆，并放在同一包内，每包图书的种、册、数、金额必须与对应的清单相符，每包图书的封装顺序应与图书清单顺序一致，每批图书种册数、总价必须与汇总单相符。在验收及加工过程中时，如发现缺页、污损以及非甲方所购或重复订购的图书等情况，乙方应予无条件调换或退回，新书发错率应低于 3%。

(9) 乙方提供图书如不符合甲方的复本及质量要求，包括现采的图书，乙方应无条件负责退换，所退换图书必须按照甲方要求选择，乙方不得自行随意调换。

(10) 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上门对所订图书免费提供图书的征订、配送、分编、加工、典藏、送书到各个指定书库及其他服务工作。

(11) 典藏图书由乙方负责，典藏细则附件 3，乙方根据典藏细则从系统中导出入库

清单，一式三份，把图书和对应清单（图书摆放和清单顺序要一致，便于验收）分别送到各个指定书库，验收无误后由书库负责人验收签字，一份留在书库，一份交给交采编中心存档，一份由乙方保存。

（12）在中标周期内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免费为甲方加工图书 1000 册，所需耗材则由乙方提供。

（13）乙方不得向甲方提供不合乎甲方要求的图书（包括残缺图书、盗版图书、反动图书、淫秽图书以及其他不适合甲方读者借阅的图书等），甲方一旦发现这种情况，可要求乙方以该类图书码洋的 10 至 50 倍赔款，并随时终止双方合同。

（14）为保证加工速度，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准时把订购的图书送到采编中心，并在 3-5 天之内派人到甲方处进行加工图书，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 1000.00 元。

（15）招标折扣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但是若出版社促销图书低于中标价时，按出版社最优价供书，不再以合同价结算支付。

（16）乙方必须严格履行投标文件中的各项服务承诺。

（17）乙方需协助甲方完成其他图书相关业务。

（18）在规定时间内，对于甲方下给乙方的订单，乙方需要在配书完毕后把未配到的图书清单发到乙方指定邮箱，同时计算该批图书到货率，一并发给甲方。

（19）乙方在加工完每一批图书以后，要把入库清单整理成 Excel 文件，该文件包含索书号、ISBN 号、题名、价格、复本数、出版社、出版日期等信息。完成全年的采购任务以后，要把所有批次书目清单数据合并到一个 Excel 文件中。

二、违约责任

（1）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0000.00 元（叁万元）；包 6、包 7 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 元（贰万元）。

（2）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甲方所需图书，若两个月之内订单采购图书到货率不能达到 90%，现场采购图书到货率不能达到 95%以上，在规定的时间内如未达到规定的到货率，每低于规定到货率的 0.5%，将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10%；低于 4%，扣除全

部履约保证金。

(3) 乙方的数据加工人员，如果不能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服务，因为数据问题出现延误甲方工作进度，乙方应向甲方缴纳该批货款的 1%作为违约金。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至少 2 名固定的具有编目员证的或技术能力强的数据加工人员，如在甲方不知情的情况下，更换数据加工人员，并因此造成严重的工作失误，甲方有权利终止下一次的合作，或者下一次即使乙方中标，甲方有权利降低乙方中标折扣的一个点，作为违约金。

(5) 合同期结束后，乙方要积极到甲方所在学校，由甲方出示履约情况证明后，自行办理退还履约保证金手续。

三、合同的解除

(1) 乙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不向甲方提供图书）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合同（已出版图书到货率低于规定到货率），或者延迟履行经催告后仍未履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解除合同时应通知乙方，在通知到达时合同即告结束。

(2) 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不履行合同（无正当理由拒收、拒付）或者不完全履行合同，或者延迟履行经催告后仍未履行，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解除合同时应通知甲方，在通知到达时合同即告结束。

四、结算

1. 优惠或让利：对于甲方所订图书，乙方一律给予___%的优惠或让利。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 在结算过程中，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开具发票，应在同一张发票上反映某批图书的实际码洋、销售折扣、应支付的金额等三项内容，并出具发票真伪证明，同时还要附上该批图书的清单并加盖公司印章。甲方收到发票后，以税后应支付的金额给乙方结账。结算方式上，在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基础上，乙方充分考虑甲方的实际情况，结算期限可延长 5 个月。如有特殊需要结算期限可协商解决。

3. 付款方式：乙方加工完毕的图书经甲方验收合格入库后，甲方按中标折扣结算，

分批次全额付款。

4. 乙方信息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代理人姓名：

公司电话：

公司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五、合同期限及终止

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循此协议，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撤销或不执行该协议的任何条款。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违约方承担。

2. 如遇到本协议内容以外的纠纷，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互谅互让的精神协调解决。

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壹年，合同到期停止一切购书活动，待甲方付清乙方合同期内所购书款后，合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九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代理机构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公章：

公章：

附件 1.

河南大学图书采购加工协议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给予明确的书面响应)

甲方：河南大学

乙方：

1. 乙方要及时主动按学科门类向甲方提供与河南大学教学科研有关的 40 多家重点出版社学术性书目信息，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提供预订图书订单。书目信息要以提供 EXCEL 和 MARC 数据格式电子书目为主，内容必须包括：国际标准书号、正副题名、丛书名、著者、出版社名称、版次、出版年、价格、中图法分类号、装订形式、开本、内容提要、读者对象、适用范围，凡是教材必须在表格中注明。
2. 乙方不得重复提供书目信息，甲方有不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书目并自行选择书目信息的权利，对不主动提供书目信息的中标单位，甲方有权不予提供预订图书订单。
3. 乙方要及时接收甲方提交的任何公开发行的图书订单。甲方需及时向乙方提供馆藏数据和采购数据，全权委托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书目订单进行查重，通过乙方自有渠道，高效、准确地按甲方所订图书的品种、数量提供图书、配送及其它服务等工作，不得重复购买和更换甲方的图书订单，如果乙方发现甲方报订的订单有不适合甲方购买的品种（比如教材、少儿、青少年、高职高专、大码洋、特殊装订等方面的图书），必须及时与甲方沟通，待甲方确认后，再确定是否订购。
4. 乙方必须保证图书进货质量，不得擅自调整和添加任何非甲方订购的图书，一经核实，合同自动中止。乙方所供图书出现污损、图文不清、开胶、缺页、倒装、缺附件等质量问题，必须负责及时调换，且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 乙方负责对每一批订单的查重工作，对重复订购、大码洋、大订数、特殊装订、特殊开本、散页图书以及不适合甲方收藏的图书等应与甲方联系是否购买，否则甲方不予接收。
6. 甲方收到图书后应及时验收，在验收和加工图书的过程中，若发现所送图书出

- 现差错、有质量问题、不适合本馆收藏的图书和复本书，乙方负责调换。
7.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自行转让乙方提供的书目数据，不得用此书目数据从事商业活动，做有损乙方声誉和利益的事。
 8.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中文图书加工的要求免费为甲方提供中文图书加工服务，详见“河南大学图书加工委托书”。
 9. 对已出版的订单图书到书周期不超过 60 天，现采图书不超过 45 天，尚未出版的图书自其出版发行之日起一般在 120 天内要到货。其中甲方指定的重要出版社图书到货率不得低于 90%，在收到订单 30 天内反馈未订到信息，并做出相关说明。若 60 天内不能按时供货的图书种数和册数超过订购数的 15%，即可以认定供应商不具备供货条件，招标方有权要求终止供货。
 10. 为了进一步缩短图书上架周期，让读者第一时间内看到新书，保证图书馆图书采购、分编、加工等工作快速、有序、高效地进行，新书到馆后应尽快与读者见面，加工周期视进书量而定。
 11. 甲方应将图书馆的馆藏章样交给乙方，并在协议书上各加盖一枚样章留底，乙方再根据章样刻章，然后妥善保管。
 12. 乙方严格按甲方图书加工委托书的要求免费为甲方提供图书及加工服务。
 13. 乙方须上门对图书进行分编、加工等工作。在此过程中必须保证我馆系统的安全与稳定。如果操作失误，导致不可恢复和不可弥补的错误，比如：数据大批量删除、典藏书库批量调整出错等，甲方将根据损失大小，从乙方应付书款中扣除费用，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14. 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如未按甲方要求进行加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重做，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5. 乙方所提供的图书在加工服务中，如甲方有特殊要求，甲方可以提供材料，由乙方派人上门加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16.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所有材料费用、人员工资均由乙方承担。
 17. 如果乙方购买不到加工材料，甲方可以为乙方提供，费用由乙方承担。

附件 2.

河南大学图书分编加工委托书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给予明确表示是否响应)

中标供应商的编目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河南大学图书馆图书编目规则和 CALIS 联机合作编目中心的规范制作书目数据，熟悉掌握采购人图书馆的编目细则、工作规程，并熟悉运用本馆所使用的管理软件。

中文图书分编包括查重及复本处理、图书分类标引、图书著录、书次号的确定、审校、图书编目后的加工工作、数据转换及典藏等。

1. 图书查重

(1) 图书进行分类以前，为了防止同书异号，首先进行查重，确定是初本还是复本。查重主要依据为编目数据与馆藏数据。通过查重，将图书分为新书、复本书、丛书或多卷书、连续出版物四类。①新书按照有关分类法和著录规则进行分编；②复本书要套录编目数据或馆藏数据，不得一书异号，凡属复本书，将本书索书号用铅笔标注在书名页左下角，并在上书口上方正中间和下书口下方正中间位置用红铅笔画“|”来标记；③丛书或多卷书、连续出版物若编目数据或馆藏数据已到其中卷次，新到的卷次除分类号和著者号需与前者一致外，还要根据图书的卷次给出三排号。

(2) 属于下列情况者为复本书：①各著录事项完全与原书一致的图书；②书名、著者、出版者、ISBN 相同，一次或多次印刷本，价格有异的不同印刷本；以上均视为复本书。

(3) 查重注意事项：①应将馆藏数据的各著录项目与该书各相关著录项目详细对照；②一书应从多个检索点检索；③对于丛书和多卷书有分册名者，应注意从集中著录和分散著录两方面查询。

(4) 凡属下列情况者，均按不同版次图书处理。①同一书名、著者和出版者，但出版版次不同的图书；②同一书名、著者和出版者，但内容有变更的，如“修订本”、“增订本”、“缩写本”、“删改本”的图书；③同一书名、著者和出版者，但装帧、开本不同而内容相同的图书，如影印本与原版、铅印本与油印本、合订本与分册等。

(5) 对于复本书和不同版次的图书，力求做出正确的判断，对于难以判断的图书，应进行集体讨论求得解决，并记录。

(6) 对于有连续性的图书、丛书、皮书及彼此联系紧密的图书，也应在查重阶

段加以鉴别。

2. 图书分编

(1) 图书分类：图书分类依据《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包括该分类法编委会《简报》所规定的修订内容；民国图书分类依照《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线装古籍图书依照《仿十进制分类法》；图书分类的补充规定：①《中图法》中选用项目，例如：交替类目，注释为“如愿意集中的……”，“如愿意仿分的……”等，一般不参考；②对分类互见，采取应该做则做，但不滥用的原则。凡书名、著者目录可以起到补充作用的，不做分类互见。若一书各部分类属差异很大，做分类互见；③主要参考 CALIS 数据的分类号。图书归类时，分类人员自己做出归类，凡分类人员归类与 CALIS 数据分类号不一致时，应区分两种情况：CALIS 数据分类号错，本馆《中图法》使用本有另行规定的，以正确分类号和本馆规定为准；若一种图书可同时归入两个以上类目的，以 CALIS 数据分类号为准；④英汉对照读物应根据图书所涉及的内容各入其类，不再分 H31；凡国内出版社出版的外文原版图书，按照中文图书分编；⑤中国小说，不再复分到题材，例如，《国家利益》属政治类小说，细分为 I247.54，但我馆只需要分到 I247.5 即可。计算机语言类，不再复分到语言名称，例如，TP312PY 应取 TP312。分类表中未注明“依国际时代表复分”的则不再复分，例如，K827=后去掉 K827。英语读物 H319.4 不再细分，例如 H319.4:后去掉取 H319.4.690@axxx-532 改为-53。

(2) 图书著录：中文图书原始编目严格按照《普通图书著录条例》、《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等进行著录，著录级别达到详细级和完备级；外文原版图书编目依照《普通图书著录条例》、《西文编目实用手册》、《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等进行著录，数据符合标准的 USMARC 格式。

(3) 取索书号：①确定分类号，首先下载 CALIS 数据作为参考，发现不恰当的分类号，要自行更改（注意复分和仿分）；②凡属原编图书，应逐一著录图书信息，根据图书内容进行分类；③多卷书或连续出版物，若已经购买或连续购买，无论以后图书主编是谁都必须套录编目数据或馆藏数据，取相同分类号和著者号，再根据图书卷册号，做出三排号，如，年鉴、丛刊等；上下册等多卷书要进行分散著录，加三排号以示区分。④确定著者号，中文图书按照《钱亚新著者号码表》进行查询；外文图书按照《外国人名著者号码表》进行查询，一般以第一作者的姓名取著者号。著者优先取个人，外国著者取“·”后的姓，在 200@f 内容对应 701@a 内容，如果有 314@a 内容

有中文译名为 xxx，应取书名页相同的著者姓名，不要取中文译名。外文著者号，如著者 Shio 在书中及网上查不到中文音译名，就取首字母+111。无编著者（或佚名著）的文献，依题名取号。著者号套书有总主编取总主编，或者谁是第一本取第 1 册的著者号。特殊情况可咨询图书馆工作人员；⑤三排号问题：首先要通过题名、丛编项查重来确认是否按套书来著录。当索书号重复时，需在索书号后加“/”和顺序号，如：分类号为 F723.0，著者号为 L659，若再来一本书也是这两个号时，要在后面加“/1”加以区分，第三次重号加“/2”，以此类推；丛书或多卷书若是每卷一个价格，需在索书号后加“/”加卷册号加以区分，如果是第一卷，三排号为“/1-1”，第二卷三排号为“/1-2”，若每卷有分册，再加“-”，如第一卷第一分册，三排号为“/1-1-1”，以此类推，丛书或多卷书索书号重复时，三排号为“/2-1”，“/2-2”，以此类推；年鉴三排号为“/”加年代，如：2020 年河南年鉴，三排号为“/2020”，跨年的年鉴或者报告等图书，取最低年作为三排号，以此类推，如果该号被占用取/2018-1，-2，-3。如果套书有朝代要按照朝代先后顺序加三排号。

(4) 条码号的小号为样本入基藏库，并在书名页左下角写明索书号。复本为 3 本其余 2 本入流通；文学一般为 5 本，一本为明伦基藏，中间两本入明伦流通，后两本为金明流通，复本为 3 在中间一册书下划“|”，5 本在中间 2 本划“|”。

(5) 单批数据完成，先自查，后交由老师检查。

3. 图书加工

(1) 打登录号。条码号去掉头和尾为登录号，条码一定要和登录号一致，登录号应打在书名页书名正上方。

(2) 加盖藏书章。盖藏书章需要加盖两处，书名页正中一个，书口一个。有复本的图书，第二本图书要在下方口用铅笔画到中间一条竖线。

(3) 贴不干胶条形码。一般贴在书名页出版社上方。多卷书要按顺序粘贴，小号在上，大号在下。

(4) 打印、贴书标。书标的数量：一般图书每册打印 3 个书标，有活页封面的精装图书需 4 个书标。书标的位置：书标一式 3 个，分别贴在书脊下方一横书标高度处、书名页右上方（特殊情况例外，但不遮盖登录号）、书中空白处（前 40 页）。有护封的图书需在封皮内书脊下方一书标高度处粘贴一个书标。书籍厚度不够时，可加贴在图书封底的右上角。

(5) 粘贴保护膜。书脊处贴的书标需要粘贴保护膜，以全部覆盖书标为标准。

(6) 夹标签。在图书后 40 页夹 1 根 EMID 标签。

(7) 数据转换。对已经加上 EMID 的图书数据转到相应的馆藏书库。

(8) 标签漏贴或贴错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粘贴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9) 书标漏贴或贴错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粘贴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10) 条形码漏贴、贴错，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粘贴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11) 保护膜漏贴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粘贴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12) 馆藏章漏盖和少盖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盖章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13) 捐赠章漏盖和少盖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盖章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14) EMID 标签漏粘、错粘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元；粘贴不规范的，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4. 典藏入库

(1) 分编加工完毕后，书商要按照《河南大学图书典藏入库准则》进行典藏，典藏完毕自查后交由老师检查，然后将该书和对应的清单送到指定书库。

(2) 图书典藏完毕按照附件 3《典藏细则》分别送到指定书库。对典藏到各个书库的图书进行清点，必须与馆藏分配地址完全一致。

(3) 乙方在典藏图书时，馆藏地址分配错误一册（次），每错一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元。

5. 加工完毕后打印财产账，各个书库入库图书清单送至图书馆各个部门相关负责人。

6. 出现以上问题，由图书馆工作人员登记并由乙方签字确认后按月清算。

7. 其他需要工作中有变动的工作，乙方要按照甲方要求完成。

8. 若有分歧，由双方本着公平、友好原则协商解决。

说明：

1. 图书验收、分编、加工、典藏等工作要求乙方派工作人员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

加工（一般为甲方所在图书馆），除订购图书外，还包括免费加工甲方的零采图书及赠书等。

2. 图书加工包括免费提供：编目数据、盖章、粘贴条形码、书标、EMID 标签的数据转换、送书入库等工作。

3. 图书加工所用设备：电脑、打印机、扫描仪等由中标人自备。

4. 河南大学历史悠久，图书馆的图书分编和加工都形成了自己的传统和风格，中标单位工作人员必须按照图书馆工作人员的要求进行分编、加工等，同时需要亲自学习和实践。

附件 3

河南大学图书馆图书典藏入库准则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给予明确的书面响应)

1、典藏分配总则

根据河南大学分为明伦校区、金明校区、郑州校区三个校区的实际特点，图书馆图书分配遵循资源跟进学科，异处集中存放的原则。具体地说我馆图书典藏与三个校区的专业设置相一致，先按中图分类法把图书分别归到明伦、金明、郑州三个校区，再根据三个校区的具体专业设置和书库收藏图书的类别进行细分入库。按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把图书分为以下 22 个大类：

A 马、列、毛、邓小平理论	B 哲学、宗教
C 社会科学总论	D 政治、法律
E 军事	F 经济
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H 语言
I 文学	J 艺术
K 历史、地理	N 自然科学总论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Q 生物科学	R 医药、卫生
S 农业科学	T 工业技术
U 交通运输	V 航空、航天
X 环境科学、安全科学	Z 综合性图书

2、典藏分配细则：

(1) 明伦校区图书的类别：

- A 马、列、毛、邓小平理论
- B21-B25； B83 美学； B9 宗教；
- C95 民族学
- D23 党史； D691 明清政治制度； D9 法律
- E 军事
- F59 旅游（或者涉及旅游专业的图书）； F713.8 广告
- G-G3（G25 图书馆、信息事业， G306 专利研究， G35 情报学除外）； G8 体育

H 语言；文字（其中“H31 英语”按相关学科分到明伦校区或者金明校区）

I 文学（复本书金明和明伦平分）

J 艺术

K-K8（其中“K8”中人物传记按照相关学科入明伦校区或者金明校区）

具体为：①“K815、K825、K833-K837”按照相关学科入明伦校区或金明校区

② K816、K826 入金明校区

③ 其余入明伦校区

TS93-94 工艺美术制品、工业及服装工业

TS8

Z 综合性图书

明伦校区图书馆各书库图书分布一览表

明伦校区	书库名称	中图法图书分布情况
明伦基藏	东馆五楼书库	外文原版：A、B、C、D、E、F、G、H、I、J、K、TS、Z
	东馆四楼书库	H、I、J
	东馆三楼书库	A、B、C、D、E、F、G、K、TS、Z
	东馆二楼书库	大套丛书
明伦流通	第一借书处	A、B、C、D、E、F、G
	第一借书处二楼夹层	H、J、K、TS、Z
	第二借书处	I

(2) 金明校区图书的主要类别：

B 大类中除 B21-B25、B83 美学、B9 宗教外，其余 B 大类全部放入金明校区。

C 社会科学总论（C95 民族学除外）

D 政治；法律（D23 党史；D691；D9 法律除外，D913 知识产权同时入明伦金明）

F 经济；（F59 旅游；F713.8 广告除外）

G25 图书馆、信息事业，G306 专利研究，G35 情报学，G4-G7 教育

K9 地理

N 自然科学总论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Q 生物科学

R 医药、卫生

S 农业科学

T 工业技术（TS93-94 工艺美术制品、工业及服装工业及 TS8 除外）

U 交通运输

V 航空、航天

X 环境科学、安全科学

Z 综合性图书

金明校区图书馆各书库图书分布一览表

金明校区	书库名称	中图法图书分布情况
金明基藏	201 书库	中文 B、C、D、F、G、H、K，外文原版 B、C、D、F、G、H、K 和 N、O、P、Q、R、S、T、U、V、X、Z
	202 书库	N、O、P、Q、R、S、T、U、V、X、Z
金明流通	四楼南：数理化医学书库	O、R、Q、S
	五楼南：经管教外文书库	F、G(G4-G7)、A-Z 英文图书
	五楼北：科学技术书库	K9、N、P、T、U、V、X、Z
	六楼南：社会科学书库	A、B、C、D、E、G(G1. G2. G3. G8. G9)、K、Z
	六楼北：语言文学艺术书库	H、I、J

注：郑州校区图书馆图书分配根据实际专业设置情况进行分配典藏，并由中标商加工完毕后送书至郑州校区拆包、上架到指定地点。

3、图书三校区典藏的具体细则，根据图书的复本量和首次进馆、二次进馆等情况，图书典藏分配时一般沿用以下原则：

（1）首次进馆的图书：样本放对应校区基藏，复本放在对应校区流通书库。其中部分史学方面的以金明校区为主的图书（如经济史、教育史、建筑史、历史地理等），3 本及 3 本以下的图书只分给金明校区，3 本以上的图书分给明伦流通 1 本。B21-B25 古代哲学及近代哲学及 H31 英语，3 本及 3 本以下的图书只分给明伦校区，3 本以上

的图书分给金明流通。

(2) 二次进馆的图书：分配到对应校区流通书库。其中 I 类中的文学作品及 H31 英语二次进馆的，其中 2 本放在金明流通书库，其余放在明伦流通书库。

4、其他特殊情况需和采编中心负责编目的工作人员沟通后视情况决定。

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作为图书订购中外文图书合同的补充协议，与《河南大学 2023 年图书订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说明

1、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方在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所有细则，投标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者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2、供应商应具有投标本次招标货物的生产能力或供货能力，具有良好的设备、工艺、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及相应的试验检测手段。

二、投标要求

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技术规格要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投标者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除应符合技术标书的技术条款外，也应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

- (1) 凡产品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2) 或部颁标准；
- (3) 或通用国际标准。

3、投标产品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投标单位应本着为用户服务的宗旨，完善产品及技术参数，并在投标说明和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注明，不得以招标文件未列明事项为由，来降低投标产品的质量。

三、售后服务要求

3.1 对其售出的货物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对因货物质量造成的问题要进行如下服务承诺：所投图书免费质保不少于 1 年。质保期外所有免费保修（只收取材料费）。具有较强的图书分类、分编（MARC 著录）、加工、典藏及送书到指定书库等售后服务能力，必须上门服务。

3.2 如果发现图书的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有漏页、缺页、破页、印刷字迹不清等情况（遭人为破坏因素除外），即使已经过质保期，供应商还应免费更换并负责来回运费。

3.3 供应商应保证所供图书是全新正版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如遇版权纠纷，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供应商负责。

3.4 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供图书进行 ISBN 号的检测，一旦发现盗版图书，将上报

财政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加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名单，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3.5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报修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用图书服务、直到原货物修复（特殊情况另行商议）。

3.6 投标人提供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和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产品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修复计划安排、修复费用）。

3.7 提交质保期过后可提供的服务项目和收费明细。

3.8 技术服务：按供应商所投标货物厂家的技术要求进行服务，供应商提出培训计划和安排，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并报出单项价格。

3.9 图书送到指定书库：供应商派工作人员到最终用户现场免费把图书送到各个指定书库。

3.10 技术培训：供应商负责在项目现场免费为所投项目培训 1-2 名技术人员，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的程度。

3.1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及技术服务。

3.12 交货期：按采购方要求；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3.13 伴随服务。（1）如果供应商在用户所在国（或地）设有维修中心，应提供该中心的地址、电话、联系人姓名。（2）培训指的是涉及投标货物相关的基本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3）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4）供货商应支付货物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5）供应商所提供的维修点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将视为投标者违约。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投标货物送到项目现场后，由货物生产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由需方进行验收。

4、图书技术要求（投标人需要做出具体的书面响应）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指标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供应商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供应商可提供品质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以下配置如有遗漏，请各供应商根据货物要求自行完善，投标报价为确保实现货物完整功能的总报价。

4.1 总则

文献采购工作应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提高学校教育水平、科研水平，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反对邪教和封建迷信，提高大学生宽泛的基础知识和综合素质为主旨。根据学校所设专业和教科研实际情况以及大学生课外阅读的实际需要，在本馆现有文献资源的基础上逐步建立一个以宋代研究文献、民国文献、河南地方文献为特色、以河南大学“双一流”建设相关专业为主体，以教学和科研需要为基础的包括文史、教育、经贸、理工、艺术、体育、医学、外语等在内的馆藏文献资源综合体系。

供应商有完善的图书配供能力，经营品种丰富，应达到当年全国出版图书品种的80%以上，能根据河南大学专业设置和特定需求提供专题高质量的学术专著目录；具有全国性的图书采购网络，须与全国200家以上的图书出版单位有直接供货关系。

供应商如包6港台图书和包7外文原版图书应拥有自己的港台图书或外文原版图书网络采选平台，可以实现采访数据实时下载或在线发单；能定期提供纸质新书目，方便采购方选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2 采购范围

供应商供应的中外文图书一般应为出版的适合河南大学专业设置的学术性著作，且是2022年1月1日出版社出版以来的图书，缺藏的宋代研究文献、民国文献、河南地方文献、犹太文献、线装古籍（可不受出版时间限制）。

4.3 重点采选的文献：与学校所设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相关的具有较高学术价值的文献；与学校所设各学科专业尤其是重点学科相关的学术性著作；学校所设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所需的各种专业著作；宋代研究、材料学、生物学、中国近代文学和史学、河南地方史志、犹太文献等文献；各专业百科全书、词典、有学术价值的手册、书目、及其他参考工具书；学校教职工出版的各种专著等。

文学作品：重点选购中外经典名著、获得茅盾文学奖、诺贝尔文学奖以及其他在国内外有重大影响的文学作品。

4.4 适当采选的文献：科普读物；娱乐、休闲类读物；国家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各双语教材及辅导读物；古籍、线装图书。

4.5 不宜采选的文献：儿童、少年读物；中小学教科书及其他教辅出版物；高职高专教材及辅导书；大众性的图书如交通时刻表、日历等等；反动、迷信、淫秽以及其他非法出版物。

4.6 图书采购复本标准

(1) 中文图书：学校各院系、各专业开设的必修课程教材及主要参考书，一般

每种订购 2-3 册；学校各院系、各专业开设的选修课程教材及主要参考书，一般每种订购 2-3 册；学校各科研单位、科研项目所需的主要参考书，因其适应面小，专业性强，一般每种购 1—2 册；适合学校各院系、各专业使用的工具书，因其价格昂贵，一般每种只订购 1-2 册套，特殊情况例外；大百科全书、年鉴、手册、词典、图片等综合性或专业性大型工具书，一般每种只购 1 套。医学、药学类图书：一般每种购 1—2 册；文学作品 3—5 册；青年修养读物、素质教育类、能力培养以及其他适合大学生课外阅读的普及性图书：如中外名著、科普读物、思想政治教育读本等等适合学校各院系各专业学生适用，每种可购 3—5 册；线装古籍或多卷集影印古籍图书，每种只购 1 套册。

(2) 价格标准：定价在 60.00 元以下的图书，每种可订购 3 册，但如果是文学作品，每种可订购 5 册；定价在 60.00—100.00 元之间的图书，每种可订购 1—2 册；定价在 100.00 元以上的图书，每种只购 1 册，特殊情况须向部主任或主管领导请示。

(3) 港台图书一般为 1 种 1 册。

(4) 外文原版图书一般为 1 种 1 册。

5. 服务要求（投标人需要做出具体的书面响应）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均包含图书的分类、编目、加工、典藏以及送书到指定书库。具体要求如下：

5.1 本次供应商须具有诚信的公司品质、规范的公司管理；若出现不诚信行为，采购方有权单方面直接取消合同，乙方责任自负。

5.2 本次招标项目采取现场采购和书目订单采购两种方式：现场采购，选书场所必须是省级以上的图书展销会或图书大卖场；书目订单采购，供应商要按学科门类向甲方提供与河南大学教学科研有关的 40 多家重点出版社书目信息及获奖图书信息。选书后，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方提供书目订单（进行查重），然后按照订单的品种、数量，高效、准确地提供货物、配送及后期深加工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采购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5.3 供应商不仅负责采购方所选图书的供应，还必须安排加工人员到采购方馆内加工，并按照采购方的图书分类、编目、加工要求，完成全部图书的分类、编目、加工、转换、典藏及送书到指定书库等工作。

5.4 供应商提供新书时，必须伴随提供该批新书分类、编目数据、输入采购方的图书馆管理系统并承担加工所需的一切材料。分类号以最新版《中图法》为准，编目

严格按《普通图书著录条例》进行著录，数据符合 CALIS 标准的 CNMARC 或 USMARC 格式。同时，把每一次送书的电子清单也一并发给招标方。

5.5 供应商必须为采购的图书加盖馆藏章，打印财产号，粘贴条形码、书标、覆膜、EMID 电子标签及进行相应数据转换、典藏、送书到指定书库等工作，并保证加工质量。

5.6 供应商所提供图书如不符合采购方的复本及质量要求，包括现选的图书，应无条件负责退换，所退换图书必须按采购方要求选择，不得自行随意调换。

5.7 验收图书过程中的账目一律由采购方和供应商加工人员清点，账目清晰准确无误后打印总括账，然后交付采购方进行登账。

5.8 到货率要求

供应商接到采购方报出的图书订单后，必须保证在接收订单之日起两个月内把图书送达目的地，并保证订单采购图书到货率达到 90%以上，现场采购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5%。

5.9 图书质量要求

供应商必须保证图书进货质量，不准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方所报订单书目相符，不得恶意塞书；所供图书必须保证采购图书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均为正版图书，不得有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否则，采购方可以要求无条件退货，由此带来的采购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5.10 图书编目、加工的质量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图书，经采购方确认无误后，必须在一个月内按照采购方的图书编目、加工要求，将所供图书全部编目、加工完毕。图书编目质量和加工质量不符合采购方要求，须重新编目、加工。图书采访、分编、加工的具体要求详见加工委托书的具体规定。

5.11 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承诺书和售后服务计划，并在合同期内严格履行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

5.12 供应商有义务协助图书馆举办与图书相关的活动。

说明：

投标文件应按照河南大学《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采购合同》、《河南大学图书采购加工协议》、《河南大学图书加工委托书》、《货物需求及服务要求》等，

在投标时必须给予“是否响应”的明确表示。

附件 1：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

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科学出版社、人民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三联书店、河北教育出版社、大象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上海古籍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法律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作家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人民日报出版社、新华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体育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南开大学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河南人民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附件 2：包 6：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香港大学出版社、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香港联合书刊物流有限公司、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世界科技出版（香港）有限公司、大展出版社有限公司、书林出版社有限公司、兰台出版社、台湾艺术图书有限公司、旗林文化出版社有限公司、高立图书有限公司、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商务印书馆股份有限公司、五南图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庄严文化事业有限公司、文海出版社、扬智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花木兰文化出版社、里仁书局、文津出版社、南天书局、世界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元照出版社有限公司、万卷楼图书股份有限公司、新学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乐学书局、全华图书股份有限公司、台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大和书报图书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发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华品文创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文学出版社、读书共和国出版集团、昌明文化有限公司、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国立交通大学、国立台湾大学出版中心。

附件 3：包 7：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

序号	出版社名称	中文名称
1	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	美国图书馆协会
2	American Mathematical Society	美国数学学会
3	American Physical Society	美国物理学会
4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美国心理协会
5	Ashgate Publishing Group	阿什盖特出版集团

6	Begell house inc publishers	贝格尔出版社
7	Bloomsbury Publishing	布卢姆斯伯里出版社
8	Brill	布里尔学术出版社
9	Cengage Asia	圣智出版集团
10	Cinf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信孚国际有限公司
11	EBSCO	爱博思科
12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爱德华埃尔加出版社
13	Elsevier	艾思唯尔
14	Emerald Publishing	艾墨瑞得出版社
15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Australia Ltd	大英百科全书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16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柯林斯出版公司
17	INGRAM	英格拉姆
18	John Wiley	约翰威利父子出版集团
19	LexisNexis	律商联讯
20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林恩·里纳出版社
21	McGraw-Hill	麦格劳希尔
22	Royal Society of Chemistry	英国皇家化学学会
23	Springer	施普林格
24	Taylor & Francis Group	泰勒&弗朗西斯集团
25	Thomson Reuters	汤森路透
26	Woodhead Publishing Ltd	伍德海德出版有限公司
27	World Scientific Publishing	世界科学出版社
28	California University Press	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
29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剑桥大学出版社
30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芝加哥大学出版社
31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
32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爱丁堡大学出版社
33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哈佛大学出版社
34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出版社
35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麻省理工大学出版社
36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牛津大学出版社
37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
38	Toronto University Press	多伦多大学出版社
39	Wolters Kluwer	威科集团
40	Asia Publishers Services Ltd	亚洲出版服务有限公司

第六章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投标单位应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否则，一经查出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中应按要求附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对此项不予评审打分。

一、评标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不进入综合评分环节。

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原则、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评分细则对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4. 编写评标报告。

二、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人数5人，其中评审专家4人，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不进入综合评分环

节；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值由投标报价部分、技术部分、综合部分三部分组成，总分值 100 分。

投标人综合总得分 = 经济标 + 技术标 + 综合标。

2. 比较与评价。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3.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采用网上/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网上/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定标。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顺序，确定一名中标候选人。投标人可以选择 1 个或多个包段进行投标，但每个投标人只能中标其中 1 个包段。如果一个投标人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包段中评审得分均为最高，则按照标包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在其他评审得分最高的包段中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其他的投标人依据评分高低依次递补（投标人若最后得分相同，则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较低者为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相同，则按照技术标得分高的为中标候选人，若技术标得分也相同，则按照综合标得分高的为中标候选人。

6.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四、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五、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款，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 提交投标函。
3. 提交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4. 提交投标承诺函。
5.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要求。
7. 交货期及交货点：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期及交货点。
8. 服务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项目预算；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10.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报价唯一，没有提供选择性报价。
11. 投标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 投标报价合理(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13.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内容。

六、详细评审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经济标 (40分)	投标报价	40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40</p> <p>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要考虑中小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因素。</p> <p>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技术标 (26分)	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	20	<p>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河南大学 2023 年中外文图书购置合同》、《河南大学图书采购加工协议》、《河南大学图书分编加工委托书》、《河南大学图书馆图书典藏入库准则》、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中“1、2、3……”级别的标题的内容要求的得满分。不能满足要求的，</p>

			每有 1 条不满足或缺少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技术评价	6	<p>1. 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包 6 投标人提供 CALIS 联机合作编目中心编目员认证资格证书或 CALIS 中文图书编目业务培训证书，每提供一个 CALIS 编目员认证资格证书加 2 分，每提供一个 CALIS 中文图书编目业务培训证书加 1 分，最多得 5 分。</p> <p>2. 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包 6 投标人每提供一个中级（含中级）以上图书发行员资格加 0.5 分，最多得 1 分。</p> <p>注：CALIS 编目员资格证书需提供 CALIS 联机合作编目中心编目员认证系统查询结果截图，网址： https://ks.calis.edu.cn/ccqsExaminee/certificate 证书持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公司职员，并附证书的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该人员的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本项不得分。</p> <p>（所提供的采访和编目人员需与本项目实际工作人员一致，中标后签订合同时采购人逐一核实，采购人保留中标后核查权利，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将上报财政部门列入黑名单并取消中标资格，追究法律责任。）</p> <p>3. 包 7 外文原版书投标人须提供 CALIS 西文编目员认证资格证书或 CALIS 西文图书编目业务培训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 6 分。</p>
综合标 (34 分)	业绩及用户评价	10	<p>1. 投标人业绩（8 分）</p> <p>投标人应提供 2021 年以来已完成的国内图书馆图书采购合同，每提供 1 份满足要求的业绩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8 分。每份业绩合同中应包含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截图、合同协议书、用户验收合格报告或评价书（评价书须有联系人电话和签名，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将上报财政部门取消中标资格，并根据法律对其追究责任，上述每一份业绩合同缺一不可，否则得 0 分。</p> <p>2. 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包 6 投标人业绩用户评价（2 分）</p> <p>投标人须熟悉《钱亚新著者号码表》和 LSP 新一代图书管理系统，提供用户使用证明并加盖合同用户公章或图书管理部门公章，两份证明要分别开具，能提供一份证明的得 1 分，不能提供的得 0 分，两份证明全部提供的，得 2 分。</p> <p>包 7 投标人业绩用户评价（2 分）</p>

		包 7 投标人熟悉 LSP 新一代图书管理系统，提供用户使用证明并加盖合同用户公章或图书管理部门公章，证明提供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书	8	<p>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提供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所要求的附件 1 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中的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次采购所出具的授权书，并按《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的顺序装订，授权书抬头须注明采购方名称。每出具一份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得 0.5 分，最多得 8 分。</p> <p>包 6 提供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所要求的附件 2 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的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次采购所出具的授权书，并按《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的顺序装订，授权书抬头须注明采购方名称。每出具一份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得 0.5 分，最多得 8 分。</p> <p>包 7 提供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所要求的附件 3 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的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次采购所出具的授权书，并按《重点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名录》的顺序装订，授权书抬头须注明采购方名称。每出具一份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得 0.5 分，最多得 8 分。</p> <p>具体要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1 年以来加盖上述所列出社公章的授权书（不接受加盖其下属的发行部门或销售部门或发行中心印章的授权书，授权单位的公章前后不一致、模糊不清等均无效）； 2. 2021 年以来当年度出版社针对投标人开具的结算发票，发票出具单位须与对应的授权书相一致； 3. 对应发票的支付凭证及发票网上查验结果。 <p>注：投标文件中需附清晰完整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缺项的该出版社授权不得分。采购人保留中标后核查权利，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将上报财政部门列入黑名单并取消中标资格，追究法律责任。</p>
服务措施	16	（1）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问题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人员培训等，完全满足得 4 分，基本满足得 2 分，

	及承诺	<p>其它情况得 1 分。</p> <p>(2) 投标人提供针对此项目的图书供应、分类、编目、加工、典藏等方案。如不提供此方案，则不得分。方案全面且具有可行性的得 4 分；方案基本全面且基本可行的得 2 分；方案不全面且可行性差的得 1 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3)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图书配送方案（4 分）</p> <p>投标人提供方案明确、履行承诺详细、时间清楚、对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优于或满足的得 4 分；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符合要求并能保证履行其承诺的得 2 分；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承诺中有明显缺项的得 1 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4) 其它实质性承诺，完全符合且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并具有可行性得 4 分；符合采购人需求且具有可行性得 2 分；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且可行性一般得 1 分，没有实质性的优惠条款或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 0 分。</p>
--	-----	---

其他评标因素：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评标报告，评标报告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技术要求中的所涉及到的售后服务、服务期要求的为商务要求，有偏差的均在商务及售后服务评分予以评价，不再作为技术参数重复评价。

为了便于评审专家评标时快速查看投标文件，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要制作书签，投标文件要有相对应的目录和页码。